

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

(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全資附屬公司)

THE STOCK EXCHANGE OF HONG KONG LIMITED

(A wholly-owned subsidiary of Hong Kong Exchanges and Clearing Limited)

通告

關於

新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

(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)

(股份代號：404)

取消上市地位

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(「聯交所」)宣布，由2019年12月31日上午9時起，新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(「該公司」)的上市地位將根據《上市規則》第6.01A條予以取消。

聯交所宣布，由2019年12月31日上午9時起，該公司的上市地位將根據《上市規則》第6.01A條予以取消。

該公司的股份自2017年4月3日起已暫停買賣。根據《上市規則》第6.01A條，若該公司未能於2019年7月31日或之前復牌，聯交所可將該公司除牌。

該公司未能於2019年7月31日或之前復牌。2019年8月9日，上市委員會決定根據《上市規則》第6.01A條取消該公司股份在聯交所的上市地位。

2019年8月19日，該公司尋求上市覆核委員會覆核上述的裁決。2019年12月17日，上市覆核委員會維持上市委員會的決定，取消該公司的上市地位。按此，聯交所將於2019年12月31日上午9時起取消該公司的上市地位。

聯交所已要求該公司刊發公告，交代其上市地位被取消一事。

聯交所建議，該公司股東如對除牌的影響有任何疑問，應徵詢適當的專業意見。

香港，2019年12月27日